

证券代码:603773 证券简称:沃格光电 公告编号:2019-039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7月5日,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通过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存款方式或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以上投资决策权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7月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2019年7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4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通过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存款方式或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以上投资决策权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7月2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

根据上述决议及授权事项,现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于2019年1月29日购买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已于2019年8月29日到期全额赎回,并获得实际收益共242.783562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产品类型	赎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0,000	4.17%-4.21%	2019年1月29日	2019年8月2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10,000	242.783562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1,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产品类型	购买日期
1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定期存款	5,000	4.00%	2019年8月29日	2020年2月29日	定期存款	否	2019年8月29日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	3.80%-4.20%	2019年8月30日	2019年11月2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2019年8月30日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进行定期存款以及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门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及时跟踪所购产品的进展,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体情况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产品类型	购买日期	是否已赎回
1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定期存款	5,000	4.10%	2018年7月18日	2018年10月18日	定期存款	否	2018.7.18	是(金额赎回,获得收益51,291,667万元)
2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定期存款	10,000	4.30%	2018年7月18日	2019年1月18日	定期存款	否	2018.7.18	是(金额赎回,获得收益215,200,000万元)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5,000	4.79%-4.83%	2018年7月19日	2019年4月1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2018.7.19	是(金额赎回,获得收益180,164,884万元)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4,000	4.55%-4.59%	2018年7月24日	2019年1月1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2018.7.24	是(金额赎回,获得收益92,449,815万元)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6,000	4.59%-4.63%	2018年7月25日	2018年10月23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2018.7.25	是(金额赎回,获得收益69,567,123万元)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	4.60%-4.90%	2018年7月25日	2018年10月2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否	2018.7.27	是(金额赎回,获得收益113,246,688万元)
7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定期存款	5,000	4.3%	2018年10月19日	2019年4月19日	定期存款	否	2018.10.19	是(金额赎回,获得收益107,650,000万元)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6,000	4.32%-4.36%	2018年10月24日	2019年1月24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2018.10.24	是(金额赎回,获得收益65,488,836万元)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0,000	4.32%-4.36%	2018年10月26日	2019年1月2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2018.10.26	是(金额赎回,获得收益215,083,333万元)
10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定期存款	10,000	4.30%	2019年10月21日	2019年7月21日	定期存款	否	2019.10.21	是(金额赎回,获得收益215,083,333万元)
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4,000	4.24%-4.28%	2019年1月21日	2019年1月2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2019.1.21	是(金额赎回,获得收益215,083,333万元)
1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	4.15%-4.45%	2019年1月24日	2019年4月24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2019.1.24	是(金额赎回,获得收益61,397,260万元)
1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0,000	4.17%-4.21%	2019年1月29日	2019年2月2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2019.1.29	是(金额赎回,获得收益242,835,620万元)
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5,000	3.888%-3.928%	2019年4月19日	2019年1月1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2019.4.19	否
15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定期存款	5,000	4.30%	2019年4月22日	2019年10月22日	定期存款	否	2019.4.22	否
1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	3.90%-4.20%	2019年4月24日	2019年7月23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2019.4.24	是(金额赎回,获得收益57,696,830万元)
1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3.90%-4.30%	2019年7月28日	2019年7月2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2019.7.28	否
18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定期存款	11,000	4.00%	2019年7月29日	2020年1月29日	定期存款	否	2019.7.29	否
1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3.90%-4.30%	2019年8月22日	2019年11月22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2019.8.22	否
20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定期存款	5,000	4.00%	2019年8月29日	2020年2月29日	定期存款	否	2019.8.29	否
2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	3.80%-4.20%	2019年8月30日	2019年11月2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2019.8.30	否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为人民币42,0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19-094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7,000.00万元,同时累计发生额不超过7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实施现金管理的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72)、《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6)。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已到期赎回,公司已撤回上述理财产品募集资金本金和收益,相关协议履行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产品收益	产品期限
1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100.00	3.70%	2019年5月30日至2019年8月29日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的为低风险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在上述理财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
3、公司使用适度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4,715.00万元(含本次)。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19-095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35,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该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上述议案已于2019年4月12日通过了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审议,自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权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自2019年8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产品”、“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型结构性存款产品”已到期赎回,公司已撤回上述理财产品自有资金本金和收益,相关协议履行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产品收益	产品期限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型结构性存款S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		根据3M Shihor(三个月期限)的上海银行同业拆放利率)与其基准利率比较并结合存在天数进行阶梯累计计算。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型结构性存款A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根据3M Shihor(三个月期限)的上海银行同业拆放利率)与其基准利率比较并结合存在天数进行阶梯累计计算。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3期	结构性存款	1,200.00	3.45%	2019年7月5日至2019年8月9日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1个月	结构性存款	700.00	3.45%	2019年7月5日至2019年8月9日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的为低风险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在上述理财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1,700.00万元。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2019年9月17日至2019年9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独立董事周小雄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19年9月19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征集人周小雄先生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未持有公司股票,并对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关于将夏国新先生和胡咏梅女士的近亲属作为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均已投同意票。

具体理由如下:

1、《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拟定、审议流程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未发现公司存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3、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所确定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激励对象不存在下列情形:(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4、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各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授权安排、行权安排(包括授权额度、授权日期、行权价格、等待期、行权期、行权条件等事项)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5、公司不存在向激励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

6、关联董事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

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临2019-045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

《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7、公司实施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9月19日14:30分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9月18日下午15时至2019年9月19日下午15时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四路29号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A座19楼1号会议室。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其他股东
1	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	
2	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	
3	关于将夏国新先生和胡咏梅女士的近亲属作为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议案	√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6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征集方案

(一)征集对象

征集登记日(2019年9月16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
2019年9月17日至2019年9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三)征集程序

1、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应按本公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2、委托人对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证券法务部提供证明其股东身份、委托意思表示的文件清单,包括(但不限于):

● 登记管理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主承销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有关中期票据的发行情况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的公告。

特此公告。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899 股票简称:紫金矿业 编号:临2019-070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8月28日-29日,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2019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的发行工作,本次发行规模合计为人民币25亿元,募集资金于2019年8月30日已经全部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名称	19紫金矿业 MTN003			
代码	10190191	期限	5年	
起息日	2019年8月30日	兑付日	2024年8月30日	
计划发行总额	25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25亿元	
发行利率	3.95%(SHIBOR1Y+90bp)	发行价格	100.00元/百元面值	

证券代码:603681 股票简称:永冠新材 编号:2019-049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8月30日收到公司董事裴玉环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

裴玉环女士因年龄及个人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等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裴玉环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

裴玉环女士的原定任期为2017年4月13日至2020年4月12日。裴玉环女士辞职后,公司董事人数为8名,未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尽快选举产生新任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裴玉环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万股,裴玉环女士承诺在离

(七)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若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未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对征集人的委托为唯一有效的授权委托;

3、股东存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择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特此公告。

征集人:周小雄

2019年8月31日

附件: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征集人,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公告》、《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等有关事项充分了解。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周小雄先生/女士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事项的意见如下:

注:此委托书表决符号为“√”,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超过一项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票弃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账户号:

委托人联系方式:

委托日期: